**澧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1年度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2年6月18日

2021年度澧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澧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澧财发〔2022〕11号）文件精神，对本单位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人员构成**

澧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为一级部门预算的财政全额保障参公事业单位，根据县编办核定，我社内设股室6个，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

内设股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股、政工股、经贸股和合作指导股、平安办。

2021年定编合计22人（公务员编制20人，事业编制2人），年末实有人数22人。

**（二）职能职责**

澧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的职责是为供销合作社健康发展提供管理保障，基层供销社改革和发展指导实施，农业生产资料、农产品经营组织协调和管理，供销社系统资产经营、管理指导和监督，为“三农”提供综合服务。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1年度部门预算收入594.82万元，年内预算调整484.86万元，决算收入484.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84.86万元。

2021年部门预算支出594.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9.8万元，项目支出295.02万元；部门决算支出484.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1.83万元；项目支出193.03万元。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支出275.83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6万元。

详见附件：部门整体支出明细表

2021年度部门预、决算收支表

（万元）

|  |  |  |
| --- | --- | --- |
| 功能科目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3.41 | 23.41 |
| 文化旅游与传媒支出 |  | 10.00 |
| 卫生健康支出 | 10.97 | 10.97 |
| 住房保障支出 | 17.55 | 17.55 |
|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  |
|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542.89 | 385.7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  |
| 其他支出 |  | 44.23 |

**（四）“三公经费”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 | “三公”经费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 公务接待费 |
| 2020 | 1.3 | 0 | 0 | 1.3 |
| 2021 | 1.2 | 0 | 0 | 1.2 |
| 增减率 | -7.69% |  |  | -7.69% |

从上表反映，我社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1.2万元，“三公”经费较上年下降7.69%，支出减少0.1万元。

**（五）部门绩效目标**

1、部门绩效总目标

大力发展供销基层组织，拓展服务领域。到2021年，建立一个县级供销信息服务中心网络服务平台，每个镇（街）建立一个惠农综合服务中心社，村级服务社，在村级（社区）中建立80%以上。处理好供销系统改制后各类遗留问题处理，处理好涉军群体、下岗特困群体等各类群体的安抚工作并落实相关政策，确保社会稳定。

2、2021年度部门绩效目标

搭建信息采集中心平台1个，扶持规模农产品基地建设4个，培育优质农产品经销商5个。全年实现销售1500万元、全年减少物流费用300万元。

**（六）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我社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绩效自评方案。对现代流通网络建设配套资金、供销综合改革、维稳资金使用范围及扶持对象进行跟踪调查。同时，还对扶持对象进行了抽样问卷调查。

**（七）综合自评结果**

现代流通网络建设配套资金、供销综合改革、维稳资金等专项资金在使用方面符合专项资金的支出范畴。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经费拨款）收入484.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1.83万元，项目支出193.03万元。

基本支出明细：工资福利支出275.83万元，一般商品服务支出16万元。

项目支出明细：现代流通网络建设配套25万元；维稳经费25万元；供销综合改革106万元；茶叶专项23万元；点村扶贫5万元、美丽乡村5万元等。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情况。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的情况。

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仍是新冠肺炎疫情持续下供销综合改革的推进之年，我社根据实际情况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细化任务，大力发展供销基层组织，拓展服务领域。到2021年底，初步建立一个县级供销信息服务中心网络服务平台，并进入试运营阶段，线下每个镇（街）建立一个惠农综合服务中心社，村级服务社，在村级（社区）中建立80%以上。一方面督促社办企业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另一方面及时调度市场农资供应，确保不断档、不脱销。通过搭建的信息采集中心平台，吸纳和扶持规模农产品基地建设4个，培育优质农产品经销商5个。并引导生产和流通环节科学规划，有效实行无缝对接，减少了农产品流通环节，降低了流通成本，帮助企业和合作社全年实现销售1500万元、减少物流费用约300万元。也确确实实让农户得到了实惠，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果。

供销系统改制后产生了不少的遗留问题，我社根据历史原因合理区分，成立专门维稳班子，落实到人，合理处理好涉军群体、下岗特困群体等各类群体诉求并做好安抚工作，落实相关政策，确保社会稳定。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不具体，不够清晰。在绩效目标数量、质量、标准的要求上，有些环节不够明确。部分绩效目标没有具体分解到各股室。

2、内部管理制度不全，有些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明确绩效目标数量、进一步细化分解绩效目标，将具体目标分解到岗到人。

2、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及管理，根据各股室的职能职责和工作实际，科学、完整地确定好支出的项目、范围、用途、资金来源，将所有收入、支出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强化预算的执行。

3、进一步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制定规范可行的管理制度，使制度得到有效地执行

九、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澧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的评分结果，综合自评得分 97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和任务，并拟在本单位网站及政务公开栏中予以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